

甲骨卜辞上午时称的个性分布研究

邓 飞

(西南大学 汉语言文学研究所,重庆市 400715)

摘 要:早在殷商时期,人们就已经建立了周全的计时系统。各个层级的计时概念通过语言中的时间表达式来进行映现。其中,“时称”是最低的时间层级和最小的时间单位,在商代卜辞中使用很频繁。对它们的研究不仅有助人们对当时思维、哲学、文化观念的理解,而且有助于对卜辞本身的精细考察。在一百多年的甲骨卜辞研究历程中,不少学者对它们进行了卓有成效的研究,但这些研究基本上还停留在字形和文献意义考释上,对于其自身个性系统特征以及对该系统隐含的造词规律和文化思维特征的揭示都还远远不够。从文本组类语团分布、历时断代分布、南北两系系属分布三个方面探讨“时称”的个性分布特征,可以在此基础上厘清殷商时期人们在时间语用上的特点和规律。

关键词:甲骨卜辞;上午时称;语用个性;时间思维;隐喻;转喻

中图分类号:H131;K87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9841(2018)06-0124-11

从殷商甲骨卜辞可见,商人把一天的时间分成一个个小的时间段落,每一个段落用一个专名来指称它,这就是“时称”。时称是殷商甲骨卜辞时间范畴中最小也是最低一级的时间称谓,记录的是最小的时间量。在甲骨学兴起的一百多年里,学界对卜辞中时称的研究一直给予了很大的关注。董作宾从历法角度系统梳理了甲骨卜辞包括时称在内的时间系统^[1];陈梦家从卜辞研究综述的角度考察了卜辞时称的意义^[2];李宗焜从甲骨卜辞中一日内时称称谓的语义考释入手,详细论述了一日内时称的意义^[3];常玉芝继承董作宾的研究思路,再次从历法视角对时称系统进行了梳理和论述^[4];黄天树在更进一步占有甲骨卜辞材料的基础上,对其中涉及时称的语料进行系统整理,补充了一些学界忽视了的时称称谓^[5-6];邓飞把商代甲骨文和青铜器铭文视作商代整体语料的有机组成部分,从时间语义范畴的角度来把握甲骨卜辞中的时称称谓,把时称还原到整个时间制度中来考察,关注了时间语义范畴的系统性特征^[7]。

学界目前对甲骨卜辞时称研究取得的成果,主要体现为整理和揭示甲骨卜辞时称的整体面貌及探讨时称的语义内容。相对于甲骨学整理研究进展而言,对时称的研究明显滞后:一是甲骨学的字体分组理论、分期断代理论、南北两系理论已逐渐成熟,基于这些理论对时称的个性研究,即时称语言表达式的组类语团分布、历时断代分布、南北两系系属分布等的研究目前还处于初步探索阶段,未见到较有深度的研究成果面世;二是甲骨学对社会学、心理学、认知科学、哲学的价值已经为

收稿日期:2018-04-28

作者简介:邓飞,文学博士,西南大学汉语言文学研究所,教授。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以甲金文树库建构为基础的商代汉语句法体系的描写与阐释”(18BYY164),项目负责人:邓飞;重庆市社会科学规划一般项目“英汉断定构式的句法语义界面研究”(2014YBYY088),项目负责人:杨坤;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重大项目“严可均辑《全上古三代文》之青铜器铭文的校理和注译”(SWU1809008),项目负责人:邓飞;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创新团队项目“文字学”(SWU1709128),项目负责人:邓章应。

社会所公认,但时称系统对上述学科的研究价值却很少论及。

商朝人对一天中最小时间片段的认识,映射到卜辞时称语言表达式中,这项研究因此具有非常重要的学术价值,不仅在探讨人们的时间思维、时间认知哲学、观念演化等方面具有其他材料难以匹敌的优势,而且对于时称时间表达形式在语义框架中的个性分析也将有助于对语用规律的探析,并有助于卜辞语义系统的精细研究。本文从《甲骨文合集》(简称《合集》)、《小屯南地甲骨》(简称《屯南》)、《英国所藏甲骨集》(简称《英》)、《殷墟花园庄东地甲骨》(简称《花东》)、《甲骨文合集补编》(简称《补编》)、《怀特氏等所藏甲骨文集》(简称《怀》)、《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藏甲骨文字》(简称《东文研》)、《殷墟文字乙编》补遗(简称《乙补》)、《甲骨拼合三集》(简称《拼三》)、《甲骨缀合汇编》(简称《汇编》)、《甲骨拼合集》(简称《拼合集》)、《甲骨缀合集》(简称《蔡缀》)、《上海博物馆藏甲骨文字》(简称《上博》)、《甲骨拼合续集》(简称《拼续》)、《甲骨拼合四集》(简称《拼四》)等原始资料的调查入手,以甲骨卜辞中表示上午时称的词为考察对象,从当前甲骨字体分组、断代分期、南北两系等多方面的理论视角,从语义、语团分布、历时分布和系属分布四个方面进行总结和分析上午时称的相应特征,探讨其造词、文化和思维规律,有助于推进甲骨卜辞朝着精细化研究方向发展,从而有助于人们加深对甲骨卜辞的理解。对时称的精细化研究,也有助于对甲骨卜辞时间系统的纵深研究,有助于对殷商时期相关时间思维、时间哲学、时间文化的理解。

一、甲骨卜辞精密繁复的上午时称系统

殷商甲骨数量在15万片以上,主要是殷王室和地方大宗主的占卜记录,其内容涉及当时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时间是这些内容必不可少的要素,而时称是时间系统中记载时间量最小、作用最基础的层级。时称系统中以上午时称最为繁复,上午时称包括夙、湄日、旦、出日、早、明、朝、采日、大采、日枢、晒、羞中日、食日、日中、昼、督等,共17组。

(一)夙:罗振玉认为“夙”象一个人在月下做事情^{[8]5}。赵诚认为字形象向月亮祷祝跪拜^[9]。《说文·夕部》:“夙,早敬也。”黄天树认为“夙”为一日起点^[10]。卜辞如:

(1)……雩庚子夙鸟晴。七月。(《合集》11500 正+《合集》1351 甲乙+《合集》1668+《合集》13484+《合集》15637 正+乙 1386+乙 2808+乙 8155+乙补 1872+乙补 3033,典宾组)

(2)夙入,不雨。(《合集》33514+《合集》33528+《合集》27772=《拼三》634,无名组)

(二)湄日:“湄日”时称或用“湄”“臙”“妹”表示,裘锡圭认为“臙”字从月丧声,可以读为“昧爽”之“爽”^[11]。于省吾认为卜辞晚期以“妹”为“昧”^[12]。《说文·日部》:“昧爽,且明也。”段玉裁注:“且明者,将明未全明也。”《牧誓》:“时甲子昧爽,王朝至于商郊牧野。”言昧爽起行,朝旦至牧野。《左传》晏子述谗鼎之铭曰:“昧旦丕显。”《伪尚书》演其辞曰:“昧爽丕显,坐以待旦。”董作宾亦认为“昧”之时“晚于鸡鸣,早于午旦”^[17]。黄天树认为“昧爽”在“旦明”之前^[5]。“湄日”卜辞如:

(1)翌日戊王其[田],湄日不雨。(《合集》29172,何组)

(2)戊寅卜:王其田夷孟,湄亡灾。侃王。吉。(《合集》29155+《合集》29086=《拼三》736)

(3)辛未卜,大贞:夕卜不同,夷其□。王占曰:夷□,唯其妹□于癸……(《合集》24118/《合集》31680)

(4)王占曰:其雨。乙丑夕雨,小;丙寅臙雨,多;丁……(《合集》6037 反)

(三)旦:《说文·旦部》:“旦,明也。从日在一上,一,地也。”段玉裁注:“明当作朝。下文云:‘朝者,旦也。’二字互训。”《公羊传·哀公十二年》:“见于旦也。”何休《公羊解诂》释“旦”为“日方出”。《尔雅·释诂》:“旦,早也。”《说文·日部》:“早,晨也。”段玉裁注:“晨者,早昧爽也。”卜辞如:

(1)祝夷今旦酒,正,王受又。吉。用。(《合集》27453,无名组)

(2)旦至于昏不雨。大吉。(《合集》29272,无名组)

(四)明:《说文·明部》:“明,照也。从月囧。”“囧”为窗户之象形。从“囧”与从“日”的“明”为异

体,《说文》也指出“明”古文从“日”。董作宾认为取义于夜间室内黑暗,只有窗前月光射入来会意“明”意,进而引申为以天明之时为“明”^[14]。李孝定认为“明”字形隐含了两种含义:月光入窗可为“明”,日月当空“明”亦至^{[13]2268}。郭沫若谓“明者,晨也”,小孟鼎有“味爽,三左三右多君入服酉,明,王各于周庙”铭文,“明”与“味爽”同现,且在“味爽”之后^[14]。卜辞如:

(1)贞:翌乙卯酒我讎伐于斤。乙卯允酒,明阴。(《合集》721正,典宾组)

(2)丙申卜:翌丁酉酒伐,启。丁明阴,大食日启。一月。(《合集》993+《英》1101(《合集》40341)=《拼合集》57,师宾间组)

(五)朝:罗振玉认为此“朝暮”之“朝”字,其字形构意是“日已出躔中而月犹在天”^{[8]6}。后“朝”形失,《说文》作“翰”字,《说文·韞部》:“翰,旦也。”段玉裁注:“旦者,朝也。以形声会意分别。”“从旦至食时为终朝,此谓至食时乃终其朝。其实朝之义主谓日出地时也。”卜辞如:

(1)癸丑卜,行贞,翌甲寅毓祖乙岁,朝酒。兹用。(《合集》23148+上海博物馆藏品两片,出二组)

(2)丙寅卜,狄贞:孟田,其遽散,朝有雨。(《合集》29092,何组)

(六)早:甲骨文多种字形,分别见于《合集》6543、6483正、11633等,该字释读繁复。陈剑读作“早”^[15]。黄天树认为加在祭祀动词“祭”前的“又”可能也是时间词,读为“早晨”之“早”^[6]。卜辞如:

(1)丁丑卜,殷贞:今早王比沚馘伐土方,受出又。(《英》581,典宾组)

(2)贞:今早[王]比[王]侯虎伐莞方,受出又。(《英》667+《合集》6554+《合集》7549,典宾组)

(3)甲辰卜,又祭祖甲,夷子祝。(《花东》267,花东子组)

(七)中日:“中日”或称“日中”。《睡虎地秦墓竹简·日书甲种》135:“日中行,有五喜。”《睡虎地秦墓竹简·日书乙种》156:“日中午。”《尚书·无逸》:“自朝至于日中、昃,不遑暇食。”《左传·昭公元年》:“旦及日中不出。”卜辞如:

(1)食日至中日不雨。(《屯南》42,无名组)

(2)中日至昃不雨。(《屯南》42,无名组)

(八)食日:又称“大食”,偶称“大食日”“食人”或“食”。董作宾考定卜辞中“大食”相当于后世“朝食”“蚤食”^[17]。陈邦怀考定卜辞“食日”与先秦典籍“食时”相当,是“大食”的另一种称法^[16]。陈年福认为甲骨卜辞“食日”也可称“食”^[17]。李宗焜认为甲骨卜辞“食人”应为时称^[3]。黄天树认为“食人”在“中日”之前,指“大食”,相当于现在上午十时^[6]。卜辞如:

(1)癸丑卜,贞:旬。[甲]寅大食雨[自]北。乙卯小食大启。丙辰中日大雨自南。(《合集》21021主体+《合集》21316+《合集》21321+《合集》21016,师小字组)

(2)食日至中日不雨。吉。(《屯南》624,无名组)

(九)晨:常正光认为《说文》所录“农”古文中从“艸”“林”的字并不是“农”,而是“晨”,表示大辰星在草丛中,是天色将晓的天象^[18]。《说文·晶部》:“晨,房星。为民田时者。从晶辰声。”段玉裁注:“《周语》曰:‘农祥晨正。’韦云:‘农祥,房星也。晨正,谓立春之日,晨中于午也。农事之候,故曰农祥。’”卜辞如:

(1)贞:中丁岁,夷晨(晨)。(《合集》22859,出二组)

(2)己酉卜,即贞:告于母辛,夷晨(晨)。十一月。(《合集》23419,出二组)

(十)昞:饶宗颐认为甲骨文中该字与曙、昕并列,指旦明时候^{[19]865}。陈年福认为表示“日明之时”^[17]。卜辞如:

(1)甲申卜,出贞,翌辛未子弘其出于妣辛,昞岁其至凡□。(《合集》23717,出一组)

(2)……辛卯……出于妣辛昞岁,其至凡。(《合集》34582+《补编》7021甲乙/《蔡缀》324(《合集》10119+《合集》23395),出一组)

(十一)日枢:陈年福认为乃“日照屋檐高之时”^[17]。卜辞如:

壬寅卜,王贞:翌甲辰日枢启。允……十一月。(《合集》9816反,师小字组)

(十二)羞中日：“羞中日”或作“日羞中”“羞中”。李宗焜认为《合集》20908的“羞中日”和《合集》20922中的“羞中”可能是相同的时间^[3]。又“日羞中”中“羞”字或从“牛”“又”。唐兰说：“凡义相近的字，在偏旁里可以通转，像‘巾’和‘衣’通。”^[20]“羊”“牛”二形在偏旁里可以通转，黄天树考定从“牛”从“又”的字亦为“羞”字的异体^[21]。《说文·丑部》：“羞，进献也。”由本义“进献”引申为“逼近”“靠近”。“羞中日”“日羞中”“羞中”是表示时间的词组，时间为“接近正午时分”^[6]。卜辞如：

(1)戊寅卜，阴。其雨今日。羞中日允雨。（《合集》20908，师小字组）

(2)己卜：于日羞中叙三牛妣庚。（《花东》286，花东子组）

(3)癸卯，贞：旬。甲辰雨，乙巳阴，丙羞中启。（《合集》20922，师小字组）

(十三)大采：“大采”或称“大采日”“采日”“采”。董作宾以武丁和文武丁两世的卜辞为例，总结其纪时之法，一日分为七段：明、大采、大食、中日、昃、小食、小采。夜则总称为“夕”。并指出“大采”略当于“朝”，“小采”大略当于“暮”^{[1]4-5}。于省吾认为：卜辞之大采、小采，就云色言之。三色以上，四色、五色、六色谓之大采。其二色、三色者谓之小采^[22]。李孝定赞同董作宾、于省吾意见，说：“至何以名之曰大采，窃谓当以日出入时光彩之强弱及云色变化之多寡别之。”^{[13]2012}罗振玉认为象取果实于林木之形。采果为“采”，引申为凡“采摘”之“采”^{[8]61}。卜辞如：

(1)乙卯卜，殷贞：今日王往于……之日大采雨，王不[步]。（《合集》12813正+《合集》3529（=《蔡缀》16/《补编》3643正）+《蔡缀》14（《怀》956+《合集》13598），典宾组）

(2)甲子卜：勿至采用。（《屯南》4432，师组）

(3)……啟。大采日允。（《合集》20993，师小字组）

(十四)出日：“出日”或称“日出”“日再”。岛邦男认为“出日”是时间之辞^[23]。饶宗颐认为殷时所谓“出日”指“朝”^{[19]494-495}。于豪亮认为《睡虎地秦墓竹简·日书乙种》中的“日出”、《马王堆帛书》隶书本《阴阳五行》中的“日出”都是确切的时称^[24]，黄天树据此考定卜辞中的“日出”也应可作时称。陈年福认为“日出”指的是“日出之时”^[17]。“日再”之“再”上或作从“佳”从“再”省之“隹”，而“再”训“举”，“举”可训“起”^[25]。“日再”跟“日出”都是时称，指的是日出之时^[6]。卜辞如：

(1)丁巳卜：又出日。（《合集》34163+《合集》34274，历二组）

(2)壬卜：于日隹岐牝妣庚，入又函于丁。用。（《花东》106，花东子组）

(3)于大乙日出，乃射沓兕，亡[灾]。吉。（《屯南》2579，无名组）

(十五)昼：宋镇豪考释《屯》2392时指出：“今日与昼对卜，昼必指该日的某个时间单位，《玉篇》云：‘昼，知又切，日正中。’知昼为中日时分。”^[26]《说文·画部》：“昼，日之出入，与夜为界。”卜辞如：

(1)□□卜，大[贞]：……昏于父丁……今昼……（《合集》22942，出二组）

(2)今日//夷昼。（《屯南》2392，无名组）

(十六)督：宋镇豪认为是“昼”字，为“日中时分的专字”^[27]。卜辞如：

(1)贞：祷，夷督酒。（《合集》30599，何组）

(2)夷督酒。（《合集》30894+《上博》21691.14=《拼续》420，无名组）

(十七)暹：李宗焜认为“暹”为日光升起之意，是表示时称的词，可能指的是天明的时候^[3]。陈年福认为乃“日升之时”^[17]义。卜辞如：

(1)……翌日暹其畀。（《屯南》2505，历无名间类）

(2)于暹北对。（《屯南》4529，无名组）

二、甲骨卜辞上午时称的组类语团差异分布

1928年，明义士为《殷墟卜辞后编》作序，提出根据甲骨刻写的字体特征对甲骨进行分类的思想^[28]。林沅认为字体是甲骨分类的唯一标准^[29]。黄天树在研究殷墟王卜辞的分类和断代时^[30]，李宗焜在对甲骨文字进行系统而全面的整理过程中^[31]，都对字体分类分组思想进行了实践，证明

其可行。大致情况是师组肥笔类卜辞的刻字是“字形稍大，笔道多呈肥笔，浑圆流畅，转折处多呈圆转角”^{[30]11}，宾组典宾类“书体风格雄健、整饬、字体比较大，笔划多瘦劲有力，少数笔划肥厚”^{[30]42}，黄组“书体风格是字体细小，书法整饬，行款划一，文例严谨”^{[30]271}等。“组类”概念的提出，拓展了甲骨文研究的深度和广度，提升了对卜辞分析的精准度。一个“组类”基本上由一个人或者由时代接近且具有师承关系的人刻写完成，不同的刻写者会将其刻写个性和语言个性带入卜辞，为卜辞的语用研究提供了很好的观察窗口。

根据卜辞中上午时称的分布状况，本文主要分析它们在师组、子组、宾组、圆劣体、历组、出组、何组、无名组和黄组等 9 个大组类中的用例个数，详见表 1。

表 1 上午时称组类语团分布表

	用例总数	师组	子组	宾组	历组	劣体类	出组	何组	无名组	黄类
夙	314	7	5	20	17		170	24	71	
湄日	316			5	1			49	248	13
旦	41	2		2	2			2	33	
明	27	6		21						
朝	2						1	1		
早	233	25	5	200			3			
大采	26	10		14		1				1
食日	22	6		3				2	12	
羞中日	5	3	1		1					
中日	29	4		4			1	4	16	
出日	13		5	2	4				2	
昼	2						1		1	
督	9				2			2	5	
暹	4				3				1	
晨	21						21			
晒	4						4			
日枢	1	1								

从表 1 可见，卜辞上午时称表达式的分布范围很广，涉及卜辞的主要组团特别是王卜辞系列的组团，主要有以下几个类型：一是只在一个组团中出现；二是在某一个特定组团中的分布用例占据绝对优势，其他属于个案分布；三是主要倾向于在某一个特定组团中分布，在其他组团的分布为辅；四是在几个组团中的分布较为平衡，没有明显的组团选择倾向。

第一类：只选择在一个组团中分布。这类时称包括“晨、晒、日枢”三组。“晨、晒”分别拥有 21 例和 4 例，二者都只选择在出组语团中使用。“晨”时称的取义来自于大辰星东升之时，这种时称确定方式为出组语团独有，而其他组类语团基本上是以“日”“月”天体的运行来确定相关时称，这是殷商时期时称造词者遵循的主流传统。“日枢”目前只见到 1 例，出现在师组语团中。从目前已经发现的甲骨卜辞材料来看，师组语团是最早的，之后分为南北两系。最早的时称造词者，在取义上往往显示出独特的个性特征。这一个性特征能否被后来者继承，普及和认同程度具有关键作用。师组语团留下的材料较少，说明其存在的时间较短，普及和认可程度都不可能发展到较高高度，所以“日枢”这一类词自然就少见。

第二类：优势分布和个案分布相结合。属于这一类型的时称是“湄日、旦、早、明、暹、羞中日”六组，“湄日、旦”在无名组语团中有 248 例、33 例，分别占据总数 316 例、41 例的 78.5% 和 80.5%。“湄日”组在宾组、历组、何组和黄类四个语团也有少数分布。“旦”在宾组、历组、何组三个语团也有少数分布。“早、明”在宾组语团分别有 200 例和 21 例，分别占据总数 233 例和 27 例的 85.8% 和 77.8%。“早”在师组、子组、出组三个语团中有少数用例分布，而“明”在师组语团中有少数用例分布。“暹”在历组语团有 3 例，占总数 4 例的 75%，另在无名组语团中有个案分布。“羞中日”在师组

语团中有 3 例,占总数 5 例的 60%,另在子组和历组语团有个案分布。可见这六组有选择语团的强烈倾向,具有无名组、宾组和师组语团的个性风格。

第三类:主要分布和次要分布相结合。属于这一类型的时称是“夙、大采、食日、中日、督”五组,“夙”在出组语团有 170 例,占总用例 314 例的 54.1%,另在师组、子组、宾组等六个语团中有用例分布。“大采”在宾组语团有 14 例,占总数 26 例的 53.8%,另在师组和劣体类语团中有用例分布。“食日”在无名组语团有 12 例,占总数 22 例的 54.5%,另在师组、宾组、何组三个语团中有用例分布。“中日”在无名组语团有 16 例,占总数 29 例的 55.2%,另在师组、宾组、出组和何组四个语团中有用例分布。“督”在无名组语团有 5 例,占总数 9 例的 55.6%,另在历组和何组语团有用例分布。由上可见,出组语团有选择“夙”的较强的个性倾向,宾组语团有选择“大采”的较强的个性倾向,无名组语团有选择“食日、中日、督”三组较强的个性倾向。

第四类:均衡分布是常态。属于这一类的时称是“朝、昼”。二者用例太少,平均分布在两个语团。

在排除了语料本身之丰富程度的差异之外,本文认为每个组类语团的造词者有其个性特征但也有共性特征,总体上看还是共性特征占主流,这也是语言得以在长时段维系相对稳定以发挥沟通作用的前提。个性特征凸显的原因主要有两个:一是造词者有意识偏离主流的造词参照系,从而选择近似的参照系,这就使得一旦离开这个语团,其造词就显得标新立异,不为人们所接受;二是在词汇草创时期,由于参照体系较少或不具有参照系,造词者往往使用当时的群体生活体验为参照,随着社会生活的变化,生活体验也随之变化,这类词也就停留在那个特定的时代了,这也就成为一个组类语团的个性特征。

三、甲骨卜辞上午时称的时间断代分布

明义士在 1928 年发现了甲骨的组类和分期特点,希望对甲骨进行分期断代的工作^[28]。董作宾用贞人、坑位、文法、事类等十个标准把卜辞断代为五期,即武丁为第一期,祖庚、祖甲为第二期,廪辛、康丁为第三期,武乙、文丁为第四期,帝乙、帝辛为第五期,开启了甲骨系统性的分期时代^[32]。陈梦家对董作宾的断代标准进行了分层细化,认为世系、称谓和占卜者是第一标准,字体、词汇和文例是第二标准,祀典、历法、史实以及其他制度是断代的第三标准,以这三个标准把甲骨卜辞分为九期^{[2]137-138}。胡厚宣把董作宾的三、四期合并,在《甲骨六录》提出了四期断代理念^[33]。李学勤与彭裕商在坚持董作宾基本分期理论基础上,对甲骨分期断代的工作提出新的见解,尤其是对历组卜辞的特点和时代进行了深入的论证,把它提前到第一期后段^[34]。裘锡圭也对“历组卜辞”进行了详细论证,认为“面对上引这些历组卜辞与宾组或出组早期卜辞所卜事项相同的实例,除了承认历组与宾组和出组早期时代相同之外,是没有其他办法的”^[35]。黄天树从“x”形锯痕、卜骨的截锯、钻凿形态、不同组类的字体见于同版、记事刻辞五个方面补充讨论了历组的时代,认为“历类卜辞是武丁晚年到祖庚时期的卜辞这一说法是可信的”^{[30]189}。

关于甲骨的分期问题是复杂的,尤其是对历组卜辞的时代争论较大。对甲骨卜辞的分期,分得过于粗疏则无法观察语言词汇的细微变化过程,也不易观察语言现象发展变化的界限。分得过于精细,标准本身不易把握,对甲骨卜辞进行时代切分时很难操作。基于此,本文在坚持董作宾建立的传统五期分类基础上,吸收最新研究成果,对历组卜辞作了提前处理,把它置于武丁至祖庚时期,在实际操作时把它置于第一期的晚段,由此得出上午时称的时间断代分布,详见下页表 2。

从表 2 可见,卜辞中上午时称断代个性分布可分为四种类型:一是只分布在一个时间断代上,呈现在特定时间段上分布;二是分布在一个时间断代占绝对优势,在其他分期中有零星分布,呈现延展式的延续分布;三是集中分布在一个时间断代上,在其他分期中有零星分布,呈现延展式的延续分布;四是用例较少,平均分布于两期之中。

表 2 上午时称时间断代分布表

	用例总数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第五期
湄日	316	6		49	248	13
夙	314	49	170	24	71	
中日	29	8	1	4	16	
督	9	2		2	5	
食日	23	9		2	12	
旦	41	6		2	33	
朝	2		1	1		
早	233	230	3			
出日	13	11			2	
大采	26	25				1
昼	2		1		1	
暹	4	3			1	
日枢	1	1				
羞中日	5	5				
明	27	27				
晨	21		21			
晒	4		4			
总数	1 070	382	201	84	389	14

第一类:分布于特定时间段。属于第一种分布情况的时称是“日枢、羞中日、明、晨、晒”五组。其中前三个分别拥有用例数是 1 例、5 例、27 例,所有用例只分布在第一期卜辞之中。“日枢”时称只出现 1 例,在师组卜辞中,“羞中日”有 3 例分布在师组,另外两例分别分布在子组和历组。“明”有 6 例分布在师组,21 例分布于宾组。师组、子组和历组都属于第一期,所以“日枢、羞中日、明”这三组时称具有只分布在第一期的个性特征。“晨、晒”两个时称分别出现 21 例和 4 例,都分布在出组卜辞之中,它们具有只分布在第二期卜辞的个性特征。

第二类:绝对优势分布和延续性分布相结合。属于第二种分布情况的时称是“湄日、旦、早、出日、大采、暹”六组。“湄日、旦”在第四期的用例分别是 248 例和 33 例,分别占据其总用例 316 例和 41 例的 78.5%和 80.5%。而“湄日”在第一期、第三期和第五期都有分布,“旦”在第一期和第三期都有分布,所以两组应该是以第四期的绝对优势分布和延续性分布相结合的一种类型。“早、出日、大采、暹”在第一期的用例分别是 230 例、11 例、25 例、3 例,分别占其总用例 233 例、13 例、26 例和 4 例的 98.7%、84.6%、96.2%和 75%。而“早”在第二期,“出日”在第四期,“大采”在第五期,“暹”在第四期有少数分布,可见,“早、出日、大采、暹”这四组应该是以第一期的绝对优势分布和另外几期的延续个案分布相结合的类型。

第三类:集中分布和延续性分布相结合。属于第三类的是“夙、中日、督、食日”四组。“夙”在卜辞第二期中的用例 170 例,“中日、督、食日”在第四期中的用例分别是 16 例、5 例、12 例,四组分别占其总用例的 314 例、29 例、9 例、23 例的 54.1%、55.2%、55.6%、52.2%。可见这四组分别在第二期和第四期中的分布具有一定的优势。“夙”在第一期、第三期、第四期还有相当数量的用例分布。“中日”在第一、二、三期有相当数量的用例分布。“督”和“食日”在第一、三期有相当数量的用例分布。可见“夙、中日、督、食日”四组是以第二期和第四期集中分布和其他几期延续性分布向以结合分布为主要特征发展。

第四类:个案均衡分布。属于第四种情况的是“朝、昼”两个时称。分别只有两例,“朝”的两例分布于第二、三期中,“昼”的两例分布于第二、四期之中。限于有限材料,“朝、昼”的分布目前只具有个案均衡分布性质。

甲骨卜辞上午时称的断代分布就其实质而言,与组类语团分布有着密切联系。组类语团分布

是共时分布,同一个共时平面上的语团构成一个分期,不同共时平面上的语团构成不同的历时分期,从而构成历时链条。五期历时链条中,第一期和第四期具有偏爱使用上午时称的个性特征,分别拥有 382 例和 389 例带有上午时称的卜辞用例,占据总数 1 070 例的 35.7% 和 36.4%。第五期用例最少,只有 14 例,占总数的 1.3%,具有最不倾向使用上午时称的个性特征。第五期主要是“旬卜辞”,基本上用不着使用上午时称,也是第五期上午时称用例较少的主要原因。

四、甲骨卜辞上午时称南北两系的系属分布

李学勤提出卜辞具有“南北两系”风格^[36],其后进行了详细论证^[37]。林沄从考古学的类型学和地层学角度^[38],丁军伟从字形演变规律的角度^[39],张志强从整理排比新出版的小屯村中村南甲骨资料的角度^[40],对“南北两系说”提供了支持证据。甲骨“两系说”为精细化研究卜辞的内在规律提供了一个很有价值的视角和窗口。在卜辞两系的划分中,属于村北系的组类主要是:子组、宾组、出组、何组等,属于村南系的主要是师历间组、历组、历无名组、无名组。由于考虑到“师组”是两系共同的源头,“黄类”具有南北两系合流的特征,故统计南北两系的特征时,暂时不统计“师组”“黄类”数据。同时,还要注意的,“日枢”目前只发现一例,分布在师组卜辞之中。本文对卜辞上午时称系统的系属分布特征进行统计整理,详见表 3。

表 3 上午时称系属分布表

	用例总数	村北系	村南系	分布特征	个性风格
明	21	21	0		
朝	2	2	0		
晨	21	21	0	只分布在村北系的上午时称	
𠄎	4	4	0		村北系个性风格
大采	15	15	0		
夙	307	219	88	村北系分布占据绝对优势的上午时称	
早	228	208	20		
日枢	1	1	0		
出日	13	7	6	南北两系分布势均力敌的时称	
昼	2	1	1		
羞中日	2	1	1		
湄日	303	54	249		
旦	39	4	35		
食日	17	5	12	村南系分布占据绝对优势的时称	村南系个性风格
中日	25	9	16		
督	9	2	7		
暹	4	0	4	只分布在村南系的上午时称	

从南北两系分布规律看,卜辞上午时称系统可以分为五个大类。

第一类:只分布在村北系卜辞中。这类时称有“明、朝、晨、𠄎、大采”五组:“明”21 例,“朝”2 例,“晨”21 例,“𠄎”4 例,“大采”15 例。全部分布在村北系卜辞中,在材料确定的村南系卜辞中不见用例分布。也要注意,“朝”总共才两条用例,“𠄎”只有 4 条用例,二者用例稀少,不能完全排除“朝、𠄎”二者有不分布在村北系卜辞的可能性,这有待出土更多甲骨卜辞语料来进行验证。

第二类:村北系分布数量占据绝对优势。这类时称有“夙、早”两组,在村北系卜辞中分布的数量分别是 219 例和 208 例,二者分别占其总用例 307 例和 228 例的 71.3% 和 91.2%。“夙”有倾向于在出组卜辞中使用的个性特征,其用例高达 170 例。“早”有倾向在宾组卜辞中使用的个性特征,其用例高达 200 例。出组和宾组是典型的村北系,从整体上看,“夙”“早”在村北系中的分布占据绝对优势地位。

第三类:只分布在村南系卜辞中。这种时称只有“暹”一个,目前只发现4例,全部分布在村南系卜辞之中。有3例分布在历组卜辞中,1例分布在无名组卜辞中,这都是典型的村南系卜辞。但用例较少并不能完全排除有分布在村北系卜辞中的可能性,这有待更多出土语料来进行验证。

第四类:村南系分布占绝对优势。这种时称有“湄日、旦、食日、中日、督”五组。五组在村南系卜辞中用例分别是249例、35例、12例、16例、7例,分别占其总用例303例、39例、17例、25例、9例的82.2%、89.7%、70.6%、64%、77.8%。从这五组时称记录卜辞的事类来看,它们基本上都是气象卜辞,一是关心天气是否会有变化,二是关心每个时段是否会有雨,这可能跟属于南系的历组、无名组等卜辞多狩猎事类卜辞有比较直接的关联。

第五类:在南北两系卜辞中的分布比较平衡。这种时称有“日枢、昼、出日、羞中日”四组。四组的总用例数量都不多,在村南、村北两系中的分布特征较为一致。要么都没有用例分布,要么分布的用例量比较接近。

总之,从对甲骨卜辞上午时称的系属分布的考察来看,“明、朝、晨、昞、大采、夙、早”七组上午时称表达式具有明显的村北系个性风格,即它们仅仅或者主要出现在村北系的卜辞之中。“暹、湄日、旦、食日、中日、督”六组上午时称表达式具有明显的村南系个性风格,即它们仅仅或者主要出现在村南系的卜辞之中。具有村南系倾向和村北系倾向的上午时称在数量上基本持平,有北系倾向的七组,有南系倾向的六组。此外,南北两系的上午时称词汇关注的时间节点还是有明显差异的,北系的上午时称关注的重心在从月落到日出前后,而南系更关注日出之后到日中时刻。

五、关于甲骨卜辞上午时称的四点思考

商代甲骨卜辞是今天能看到的最早的成系统的书面文献材料,记录着远古社会生活的整体面貌,反映出当时人们的造词选择、语言哲学规律、日常生活以及思维特征,在此对于甲骨卜辞上午时称提出四点思考。

(一)重视程度和相关性是考量是否造词的重要参考

从甲骨卜辞上午时称可以窥见早期人们造词的规律,重视程度和直接相关是两个重要参考标准。如果一个概念在生活中具有很高的重视程度或与生活直接相关,人们就总是力图从各个视角对其进行形式化,往往可以通过其初创阶段在语言中的多样性表现形式来体现。如“羊”“牛”“埋”“沉”在殷商时期具有重要的意义,其异体符号众多。一日内的时称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是指导人们生活、生产的参照指标。

从甲骨卜辞使用上午时称来看,殷商时期人们对不同时间段的时称重视程度是不一样的,这充分体现于对同一个时段所进行的不同命名过程,比如:靠近“日中”的一个时段既可以称为“大食”,也可以称为“大食日”“食日”“食人”“食”,一共有五个表达形式;上午靠近中午的另一个段时间既可以说“采日”,也可以说“大采”“大采日”“采”;中午时称既可以说“日中”,也可以说“中日”。“朝食”这一概念也一样,“大食”用“大”说明该“食”行为的时间和规模程度,“大食日”“食日”增加了“日”表示该概念与“时间”的紧密联系。“食人”是一个使动结构,既体现生动的饮食活动,也揭示了这一活动所具有的自然规律性,在该时间段饮食是生物生命周期规律的要求,也是物质生产力水平低下的时代里人们社会生活的一种必然。

(二)语言词汇是词义的普遍性和语用个性相结合的统一体

在对甲骨卜辞中上午时称称谓的系统考察中,本文意识到语言词汇是词义的普遍性和语用个性相结合的统一体。

同一个时称使用的范围比较广,不同的组类中都关注它、使用它,体现的是词义的普遍性。如“日中”“中日”这个时段在七个组类中都有分布;“大食”“大食日”“食日”“食人”“食”这个时段在六个组类中有分布;“早”这个时称在八个组类中都有分布。

有些时称具有比较明显的分布个性。一是一些时称只出现在某一两组类之中。如“夙”在出组

和无名组中的分布占据绝对优势；“早”主要出现在典宾组中，具有典宾组的风格；“湄日”“旦”基本上只出现在无名组中，在其他组类中只是零星分布；“晒”只在出组有用例分布；“枢”只在师小字组有分布。二是有些时称只出现在某一段时间之内。如“日明、明”“羞中日、日羞中、羞中”两组时称只出现在第一期卜辞之中，应该是第一期卜辞的风格；“晨”只出现的第二期卜辞之中，应该是第二期卜辞的风格。三是一些时称基本上只出现在某一系的卜辞中。如“暹”“湄日”“旦”“日中”“大食”“督”这六组时称基本上分布在南系卜辞之中，应该具有南系卜辞的风格。

(三)在饮食文化中“朝食”占有特殊的地位

本文研究发现，在饮食文化中“朝食”占有特殊的地位，上午吃饭时间段有“大食”“大食日”“食日”“食人”“食”五个语言表达形式来记录，这一组词表示同一个时间段的上午时称，可见当时人们对这一个时间段的重视程度。这是一种“一对多”的对立哲学思维的体现，构成了一种“语篇中立意义建构模式”^[41]。“食”就是“饮食”之意。甲骨卜辞中这五个语言表达形式中的“食”是“朝食”。

“在饮食制度上，汉代之后开始形成了一日三餐的饮食习惯，在此之前，饮食生活在先秦时期主要是一日两餐制。”^[42]“在食制问题上，殷商、周代，乃至战国时期大体实行两餐制。”^[43]殷商甲骨卜辞中称两餐为“大食”“小食”。《孟子·滕文公上》：“贤者与民并耕而食，饗飧而治。”赵岐注：“饗飧，熟食也。朝曰饗，夕曰飧。”^[44]民以食为天，在生产力不够发达、物质生活水平低下的时代，饮食时段无疑是人们关注的重中之重。两餐之中，上午的“大食”即后来的“朝食”无疑显得更为重要，在“大食”前后均是长时间的劳作时间，需要更多的食物来及时补充身体的消耗。

(四)隐喻和转喻思维是上午时称造词的主导思维模式

时间造词主要运用的是转喻和隐喻思维。在普通语言学理论中，转喻和隐喻一直被视作两种重要的修辞格式，是为了达到特定和实现特定语用目的的话语手段。在认知语言学理论中，隐喻和转喻被认为是两种认知模式，是创造和产生新概念的思维形态。这极大地提升了隐喻和转喻的地位。从商代甲骨卜辞来看，隐喻思维和转喻思维创造了时称词汇。

时间是非常抽象的，所以早期人们感受时间并非直接使用“小时”“分”“秒”等抽象概念，而是将抽象的时间转化为具象，这样更容易把握。这就是使用隐喻和转喻两种思维形式的内在动因。隐喻思维把握的是事物之间的相似性，而转喻关注的是事物之间的相关性，“作为人类基本的认知机制，转喻在人类的概念系统、思维和推理方面有着重要的作用。”^[45]时称记录的是一日之内时间的规律性变化。一日之内太阳或月亮在天空中的空间位置关系也是规律性变化的，二者之间具有相似性，所以特定的空间位置关系的规律性变化可以表示特定的时间规律性变化，让时间具体化。空间是时间的隐喻，隐喻让时间具象化从而变得可感知。如“旦”“日中”分别表示太阳位于地平线之上和天宇正中。另外一个方面，抽象的概念为人所理解，最直接的方式就是与人熟知的事件紧密相关。事件是时间的转喻。特定的事件总是占据特定的时间，二者具有同一性，同维度，同量度，同矢量。如“食”本是当时人们每天必须经历的“饮食”事件，由于“饮食”事件在每日的固定时间进行，二者具有同一性和相关性，所以“食”可以表示每天上午的吃饭时间。

虽然隐喻内部“隐喻表征中语言表征和概念表征有分离特征”^[46]，但是隐喻和转喻思维二者之间我们认为却可以融合。一般认为隐喻和转喻两种思维是独立的，从甲骨卜辞上午时称词汇可见二者很多时候是融合而用的，很难将二者分割开来。如“夙”的造字意义是人在月光之下危坐而手有所劳作之意。既有月亮运行来标示时间位置，也有每日人们早起劳作的特定事件。隐喻和转喻融合为一个整体来对其进行概念化。

总之，语言文字是社会生活的镜像，商代甲骨卜辞中的上午时称正是这一镜像的良好写照。饮食文化生活中“朝食”占有特殊的重要地位，受到关注程度极高，是概念化的核心和重要内容，所以这一概念有多个语言形式。这也说明重视程度和相关性是考量是否造词的重要参考。从共时和历时两个层面看，语言词汇是词义的普遍性和语用个性相结合的统一体。从思维模式上看，隐喻和转喻思维是上午时称造词的主导思维模式，也提升了隐喻和转喻的哲学地位。

参考文献:

- [1] 董作宾. 殷历谱[M]. 台北:艺文印书馆,1977.
- [2] 陈梦家. 殷虚卜辞综述[M]. 北京:中华书局,1988.
- [3] 李宗焜. 卜辞所见一日内时称考[G]//中国文字:新18期. 台北:艺文印书馆,1994:173-208.
- [4] 常玉芝. 殷商历法研究[M]. 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8.
- [5] 黄天树. 殷墟甲骨文所见夜间时称考[M]//黄天树古文字论集. 北京:学苑出版社,2006:178-193.
- [6] 黄天树. 殷墟甲骨文白天时称补说[J]. 中国语文,2005(5):447-453.
- [7] 邓飞. 商代甲金文时间范畴研究[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
- [8] 罗振玉. 增订殷虚书契考释三卷:卷中[M]. 东京:东方学会,1927.
- [9] 赵诚. 甲骨文简明词典——卜辞分类读本[M]. 北京:中华书局,1998:235.
- [10] 黄天树. 殷代的日界[M]//黄天树古文字论集. 北京:学苑出版社,2006:165-177.
- [11] 裘锡圭. 释“木月”“林月”[M]//古文字论集. 北京:中华书局,1992:85-89.
- [12] 于省吾. 释涓日[M]//甲骨文字释林. 北京:中华书局,1979:121-123.
- [13] 李孝定. 甲骨文字集释[M]. 台北:史语所,2004.
- [14] 郭沫若. 卜辞通纂[M]. 东京:文求堂书店,1933:89.
- [15] 陈剑. 释造[G]//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第1辑.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6:55-100.
- [16] 陈邦怀.《小屯南地甲骨》中所发现的若干重要史料[J]. 历史研究,1982(2):126-130.
- [17] 陈年福. 甲骨文词义论稿[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55.
- [18] 常正光. 辰为商星解[G]//四川大学学报丛刊:第10辑.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141-146.
- [19] 饶宗颐. 殷代贞卜人物通考[M]. 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59.
- [20] 唐兰. 古文字学导论[M]. 济南:齐鲁书社,1981:241.
- [21] 黄天树. 释殷墟甲骨文中的“羞”字[G]//古文字研究:第25辑. 北京:中华书局,2004:20-24.
- [22] 于省吾. 释大采小采[M]//双剑謄殷契骈枝三编. 北京:北京大业出版局,1943:33.
- [23] 于省吾. 甲骨文字诂林[M]. 北京:中华书局,1996:1091.
- [24] 于豪亮. 于豪亮学术文存[M]. 北京:中华书局,1985:159.
- [25] 李学勤. 夏商周年代学札记[M]. 沈阳:辽宁大学出版社,1999:73.
- [26] 宋镇豪. 试论殷代的记时制度[C]//胡厚宣.全国商史学术讨论会论文集. 安阳:殷都学刊编辑部,1985:309.
- [27] 宋镇豪. 释督昼[G]//甲骨文与殷商史:第3辑.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41.
- [28] 明义士. 甲骨研究[M]. 济南:齐鲁书社,1996.
- [29] 林沄. 无名组卜辞中父丁称谓的研究[G]//古文字研究:第13辑. 北京:中华书局,1986:25-39.
- [30] 黄天树. 殷墟王卜辞的分类与断代[M].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7.
- [31] 李宗焜. 甲骨文字编[M]. 北京:中华书局,2012.
- [32] 董作宾. 甲骨文断代研究例[M]. 北京: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33.
- [33] 胡厚宣. 甲骨六录[M]. 成都:齐鲁大学国学研究所,1945.
- [34] 李学勤,彭裕商. 殷墟甲骨分期研究[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
- [35] 裘锡圭. 论“历组卜辞”的时代[G]//古文字研究:第6辑. 北京:中华书局,1981:290.
- [36] 李学勤. 殷墟甲骨分期的两系说[C]//第六届古文字学年会论文集.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1986.
- [37] 李学勤,彭裕商. 殷墟甲骨分期新论[J]. 中原物,1990(3):37-44.
- [38] 林沄. 小屯南地发掘与殷墟甲骨断代[G]//古文字研究:第9辑. 北京:中华书局,1984:111-154.
- [39] 丁军伟. 由字形演变看殷墟甲骨两系说[G]//中国文字研究:第25辑. 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17:45-50.
- [40] 张志强.《殷墟小屯村中村南甲骨》所见新材料与“两系说”的运用[J]. 古汉语研究,2016(1):46-58.
- [41] 马云霞. 语篇视角下的对立意义建构[J]. 外国语文,2018(2):84-91.
- [42] 杨竣淇. 中国古代饮食文化研究[J]. 艺术科技,2016(4):134.
- [43] 邱庞同. 商周战国饮食史纲[J]. 中国烹饪研究,1996(3):1-16.
- [44] 焦循. 孟子正义[M]. 北京:中华书局,1987:367.
- [45] 潘艳艳. 论转喻思维与外语专业学生思辨能力的培养[J]. 外国语文,2017(2):127-131.
- [46] 赵继政,陈春菲,周榕. 概念隐喻对中英双语者隐喻表达理解的中介效应探析[J]. 外国语文,2018(1):81-87.

责任编辑 韩云波

网 址: <http://xbbjb.swu.edu.cn>